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1樓

承辦人：黃于蕙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633

傳真：(02)29690187

電子信箱：AH7103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板橋區新埔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4月8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特字第1150644273號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0644273_附件-就讀簡章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臺中市立善水國民中小學115學年度轉介就讀簡章」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115年4月7日中市教學字第1150026532號函辦理。

二、相關申請資訊如下，餘請參考旨揭就讀簡章：

(一)申請資格：

- 1、轉介對象為國中及國小5、6年級男學生。
- 2、學生因中途輟學或長期缺曠課，經追蹤輔導返校而無法適應就學環境者。
- 3、家庭功能或結構未完善，導致學生學習動機低落，經常缺曠課者。
- 4、學生經常性離家或與家人關係失和，導致就學不穩定者。
- 5、特殊個案經原學校報請教育局評估需中介教育措施輔導者。



(二)申請時間：

1、學期初申請：

(1)第1學期入學：115年5月18日（星期一）至115年6月5日（星期五）；申請對象為國小4、5、6年級及國中7、8年級學生。

(2)第2學期入學：115年11月30日（星期一）至115年12月24日（星期四）；申請對象為國小5、6年級及國中7、8年級學生。

2、學期中申請：提供有急迫需求者申請。

(1)第1學期學期中入學：轉介對象為國小5、6年級及國中7、8、9年級學生。

(2)第2學期學期中入學：轉介對象為國小5、6年級及國中7、8年級學生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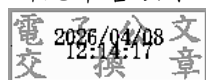
(三)學生待遇：學生享有食、宿、制服等全額公費。

三、若有疑問請洽臺中市立善水國民中小學，聯絡電話：

(04) 26396160，分機741鄭老師、分機742翁老師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國中小(除 新北市立新北特殊教育學校 外)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